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 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气云成像(非制冷型) DS-2MA9928-BUC, 生产厂为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厂址为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 555 号。气云成像(非制冷型) DS-2MA9928-BUC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99%。气云成像(非制冷型) DS-2MA9928-BUC 的电机、外壳、镜头、芯片等零部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气云成像(非制冷型) DS-2MA9928-BUC 的整机生产制造及组装在中国境内完成。

2. 傅里叶红外气体分析仪 GIRDIS-1 型, 生产厂为安徽砺剑防务科技有限公司, 厂址为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湖光东路 1299 号电商园二期 10 号楼 3 层。傅里叶红外气体分析仪 GIRDIS-1 型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99%。傅里叶红外气体分析仪 GIRDIS-1 型的红外光学腔体、信号采集电路板、整机转台组件等在中国境内生产。傅里叶红外气体分析仪 GIRDIS-1 型的核心干涉仪装配调试、光学系统校准、整机生产制造及组装在中国境内完成。

3. 服务器 HuaKun TG225 B1, 生产厂为四川华鲲振宇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厂址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新程南一路 19 号 6 栋 3 层 301 号、4 层 401 号、5-14 层。服务器 HuaKun TG225 B1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99%。服务器 HuaKun TG225 B1 的主板、CPU 模组、内存模组、硬盘、电源模块在中国境内生产。服务器 HuaKun TG225 B1 的主板焊接、整机硬件装配、固件烧录、整机性能测试在中国境内完成。

.....

1. 产品如有型号, 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2026年9月30日

